

项目概况

大方县对江镇高店幼儿园附属工程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中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07月23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52052120250006JC

项目名称：大方县对江镇高店幼儿园附属工程建设项目

预算金额(元)：3213857.29

最高限价（如有）(元)：3213857.29；

采购需求: 招标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60日历天；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标项名称：大方县对江镇高店幼儿园附属工程建设项目数量：1预算金额（元）：3213857.29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招标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大方县对江镇高店幼儿园附属工程建设项目：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证书或有效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审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利润表及利润分配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或财务状况说明书），审计报告未加盖审计机构公章视为无效；或提供由基本户开户银行出具的2024年6月以来有效资信证明；（3）具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或证明材料（所属日期税款为“0”而无缴纳凭证的，应有税务机关盖章认可的零申报说明材料），不需要缴纳税收或依法免税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4）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5年以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以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社保资金收据凭证或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本单位社保缴纳花名册或向税务机关缴纳社保费的完税证明为证明材料）；（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承诺,格式自拟）；（6）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会议的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人参加磋商会议的提供委托人身份证及法人授权委托书；（7）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因自身引起的诉讼案件、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8）诚信资格要求： 投标人自行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承诺自拟）。 根据《省发展改革委省法院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进全省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对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实施信用联合惩戒的通知》黔发改财金（2020）421号文件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现场根据贵州信用联合惩戒平台反馈信息，查询投标人是否属于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如被列入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9）投标人自行承诺不存在下述情形：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

业采购的项目（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投标人（供应商）须提供《磋商文件》指定格式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本项目所属行业：建筑业；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或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12日00时00分至2025年07月23日10时00分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网上获取

方式：登陆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3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23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不见面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办理CA、“标信通”APP及网上上传响应文件事宜：1.1 登陆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潜在供应商可获知注册办理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密钥的相关事宜，按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要求办理电子密钥(CA)或“标信通”APP登录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内，即可参加本项目网上报名、交费、下载采购文件、上传响应文件、加解密响应文件等事项。（注：加密、解密使用的CA或“标信通”APP须保持一致）；1.2办理电子密钥(CA)联系人：0857-8316572（华测CA）、0857-8319852（贵州CA--应急联系人15680500516）1.3办理“标信通”APP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标信智链（杭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400-658-7878 应急联系电话：18785066386。1.4制作、上传响应文件技术支持联系人：信源公司；电话(传真)：0857-8317294。注：潜在供应商只有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登录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报名并通过审核后才能下载《投标书》制作工具并取得上传响应文件资格；2.磋商保证金缴纳及联系人、电话：2.1 磋商保证金缴纳:潜在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从其对公户向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次性足额缴纳磋商保证金 伍仟元 整(以到账时间为准，由于跨行转账需一定时间，为确保保证金按时到账，请尽早缴纳保证金)；2.2 保证金交纳方式：银行转账或支票或汇票或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承诺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详细按照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执行）。2.3 联系人：财务部办公室；2.4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4036。2.5.磋商保证金缴纳账户信息：账户名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号：17710121050000969；开户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节分行；2.6 保证金的绑定：缴纳费用之前请确保缴费账户已在交易系统注册登记且生效，所注册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账户类别、账户名称、账号、对公户开户许可证号、开户银行名称及开户支行号)，缴纳费用时请在银行汇款单备注、附言、用途、说明、附加信息、摘要处填写投标随机码(只填写随机码且字体清晰)，否则将影响缴纳的费用到账，责任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2.7 磋商保证金必须从供应商对公户转入，且确保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到账并检查绑定成功，否则，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2.8 关于磋商保证金与项目的绑定方法

，请认真阅读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的指南。3.敬告：3.1 响应文件的制作、上传、签到、解密必须完全符合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要求，否则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如有不明请及时详询网上投标技术支持方。3.2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磋商过程中随时处于在线状态。在磋商小组发出响应或报价通知后20分钟内，供应商未按时在交易系统中通过有效途径进行响应或报价的，将视作无补充响应内容或按其上一轮报价作为其本轮有效报价（即：磋商小组通过交易系统发出第一轮报价通知后，供应商在20分钟内未进行有效报价的，以基础报价作为该轮有效报价。磋商小组通过交易系统发出第二轮报价通知后，供应商在20分钟内未进行有效报价的，以第一轮报价作为该轮有效报价。以此类推，磋商小组通过交易系统发出最后一轮报价通知后，供应商在20分钟内未进行有效报价的，以上一轮报价作为最后报价）。请各投标人在参加报价前，认真阅读并熟悉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及业务系统操作流程。3.3（1）采购活动询问、质疑方式：供应商对采购过程相应阶段有质疑的，应在相应采购过程阶段联系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根据财政部令第94号要求，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含通过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质疑投诉”栏提出质疑）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完全认同《磋商文件》所有要求。（2）投标人因自身原因，在本公告确定的获取《磋商文件》时间之外获取《磋商文件》的，获取时间不作为投标人提出询问或质疑的起始时间，因此而造成投标丧失询问或质疑资格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系统使用咨询电话：0857-8317294；0857-8305707。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大方县教育科技局

地址：大方县第三中学旁

联系方式：1398478507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贵州聚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果园财富广场3号36层31号

联系方式：1818413266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周训禹

电话：18184132666